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145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2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现代创新中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现代创新”)全体股东(包括公司子公司、公司关联人及其他股东)拟对陕西现代创新进行同比例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陕西现代创新的注册资本将由5,000万元减少至2,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5)。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

近日，陕西现代创新与有关各方正式签署了《减资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主体

甲方:陕西现代创新中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

乙之一: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乙之二:陕西步长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之三:陕西新丝路质量检测技术评估有限公司

乙之四:陈衍斌

乙之五:王西芳

乙之六:刘峰

乙之七:郑伶俐

乙之八:张伟

乙之九:张卫民

乙之十:王明耿

(二)本次减资

1.各方同意，本次减资是对陕西现代创新未实缴部分按各股东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陕西现代创新的注册资本将由5,000万元减少至2,000万元。

2.由于本次减资涉及的出资额尚未实缴，陕西现代创新本次减资对价为0元。

3.本次减资完成后，陕西现代创新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1,130	400	56.5%
陕西步长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	0	30%
陕西新丝路质量检测技术评估有限公司	200	0	10%
陈衍斌	10	0	0.5%
王西芳	10	0	0.5%
刘峰	10	0	0.5%
郑伶俐	10	0	0.5%
张伟	10	0	0.5%
张卫民	10	0	0.5%
王明耿	10	0	0.5%
合计	2,000	400	100%

(三)交割

1.甲方应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60日内，办理完毕本次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乙方应当对甲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行为提供必要协助。

2.本次减资基准日至本次减资完成期间(即“过渡期”)发生的收益及亏损均由陕西现代创新享有或承担，不对本次减资产生影响。

3.由于签署以及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手续费，由各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

(四)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应承担协议中约定的违约责任。本协议中未约定的，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

2.守约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守约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守约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诉讼费用、律师费用)以及因此而支付的其他合理费用。

(五)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以及本协议项下订单/附件/补充协议等(如有)引起或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协议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六)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甲方、乙方一、乙方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其余乙方各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后生效。

三、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资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优化资源配置，有利于公司优化资金使用安排，发挥资本效能。本次减资完成后，陕西现代创新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

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147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磺酸西格列汀片及孟鲁司特钠咀嚼片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磺酸西格列汀片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磺酸西格列汀片
主要成份	磺酸西格列汀
剂型	片剂
规格	25mg(按C ₁₂ H ₁₈ F ₄ N ₃ O ₃ 计) 50mg(按C ₁₂ H ₁₈ F ₄ N ₃ O ₃ 计) 100mg(按C ₁₂ H ₁₈ F ₄ N ₃ O ₃ 计)
申请事项	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4类
处方药非处方药	处方药
上市许可持有人	名称: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菏泽牡丹工业园区昆山路99号
生产企业	名称:陕西现代创新有限公司 地址:咸阳市彬县工业园区123号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49324 国药准字H20249325 国药准字H20249326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至2029年11月14日
证书编号	2024082718 2024082719 2024082720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册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总要求方可生产。

(二)药品其他情况

磺酸西格列汀片适应症:1.单药治疗。本品配合饮食控制和运动，用于改善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不佳，与二甲双胍联用。当单独使用盐酸二甲双胍血糖控制不佳时，可与盐酸二甲双胍联合使用，在饮食和运动基础上改善2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3.与磺脲类药物联用。本品配合饮食控制和运动，用于改善一种磺脲类药物单药治疗或经一种磺脲类药物联合二甲双胍治疗后血糖控制不佳的2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4.与胰岛素联用。本品配合饮食控制和运动，用于改善经胰岛素单药治疗或胰岛素联合二甲双胍治疗后血糖控制不佳的2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

根据米内网数据，中国(城市公立、城市社区、县级公立、乡镇卫生院)样本医院年度销售趋势显示，2021年至2023年磺酸西格列汀片年度销售额依次为186.614万元、197.004万元和207.704万元；中国城市实体药店年度销售趋势显示，2021年至2023年磺酸西格列汀片年度销售额依次为28.789万元、34.853万元和32.165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磺酸西格列汀片项目上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1,851.00万元。

二、孟鲁司特钠咀嚼片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孟鲁司特钠咀嚼片
主要成份	孟鲁司特钠
剂型	片剂
规格	4mg(按C ₁₅ H ₁₁ ClN ₂ O ₂ S计) 5mg(按C ₁₅ H ₁₁ ClN ₂ O ₂ S计)
申请事项	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4类
处方药非处方药	处方药
上市许可持有人	名称: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菏泽牡丹工业园区昆山路99号
生产企业	名称:山东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菏泽市中华南路1566号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49328 国药准字H20249327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至2029年11月14日
证书编号	2024082722 2024082721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册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总要求方可生产。

(二)药品其他情况

孟鲁司特钠咀嚼片适用于2岁至14岁儿童哮喘的预防和长期治疗，包括预防白天和夜间的哮喘症状，治疗对阿司匹林敏感的哮喘患者以及预防运动诱发的支气管收缩。本品适用于减轻过敏性鼻炎引起的症状(2岁至14岁儿童的季节性过敏性鼻炎和常年性过敏性鼻炎)。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4-058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关于富马酸喹硫平片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4S02762、2024S02763、2024S02764)，批准注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富马酸喹硫平片

剂型:片剂

规格:25mg(按C₁₅H₁₁N₃O₂S计)、100mg(按C₁₅H₁₁N₃O₂S计)、200mg(按C₁₅H₁₁N₃O₂S计)

适应症:用于治疗精神分裂症和/或治疗双相情感障碍的躁狂发作。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49364、国药准字H20249365、国药准字H20249366

审批结论: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产品简介

富马酸喹硫平是一种非典型抗精神病药。富马酸喹硫平作用机制尚不明确，可能是通过拮抗多巴胺D₂受体和5-羟色胺2A(5-HT_{2A})受体来发挥抗精神分裂症作用和双相情感障碍的情绪稳定作用。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富马酸喹硫平片获批上市，丰富了公司精神障碍领域的产品管线。

四、风险提示

由于富马酸喹硫平的生产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4-059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关于玻璃酸钠滴眼液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4S02804)，批准注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玻璃酸钠滴眼液

剂型:眼用制剂

规格:0.3%(0.4ml:1.2mg)

适应症:伴结膜下滤泡的眼睑上皮损伤;干燥综合征(Sjögren's syndrome)、斯·约氏综合征(Sydenham-Johnson syndrome)、干眼综合征(dry eye syndrome)等内因性疾病;手术后、药物性、外伤、配戴隐形眼镜等外因性疾病。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49402

审批结论: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产品简介

玻璃酸钠为天然高分子化合物，是构成组织基质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较好的黏弹性，对角膜具有保护作用，与纤维连接蛋白结合，促进角膜上皮细胞的连接和伸延，加快角膜创伤愈合。此外，玻璃酸钠分子具有强亲水能力和润滑作用，可以预防泪膜、防止角膜干燥和减轻组织摩擦，缓解干眼症的不适症状。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玻璃酸钠滴眼液获批上市，丰富了公司眼科领域的产品管线。

由于医药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4-068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股票简称:东方精工，股票代码:002611)已连续2个交易日内在2024年11月20日、2024年11月2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关注和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通过自查及书面问询方式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实，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生产情况正常，内外币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公司自查以及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唐灼林先生、唐灼棉先生分别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唐灼林先生于2024年11月2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卖出公司股份2,500,000股，占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比例的0.21%。公司已于2024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股东累计减持股份的数量未超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4-068

出预期披露中载明的减持股份数量上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唐灼棉先生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4-066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关于阿戈美拉汀片《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原料药基本信息

化学原料药名称	阿戈美拉汀
英文名称	Aagonalene
包装规格	50kg/袋
登记号	Y20240000351
受理号	CH182360457
通知书编号	2024Y01183
化学原料药注册批准文号	YH74562024
批准通知书有效期	至2029年11月19日
申请内容	境内生产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质量标准、标签及生产工艺照册附执行。
生产企业	名称:重庆华森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梁平工业园区

二、其他相关情况

阿戈美拉汀:原料药,用于生产阿戈美拉汀片。

阿戈美拉汀原料药用于生产阿戈美拉汀片。根据药监局数据提示，2023年阿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0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21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249,561	99,6480	39,02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拱东医疗”)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主持，董事会秘书记录，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根据米内网数据，中国(城市公立、城市社区、县级公立、乡镇卫生院)样本医院年度销售趋势显示，2021年至2023年孟鲁司特钠咀嚼片年度销售额依次为27.673万元、23.576万元和21,079万元；中国城市实体药店年度销售趋势显示，2021年至2023年孟鲁司特钠咀嚼片年度销售额依次为29.885万元、27.544万元和26.066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孟鲁司特钠咀嚼片项目上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1,192.35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本次获得磺酸西格列汀片及孟鲁司特钠咀嚼片的《药品注册证书》有利于公司优化产品结构，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后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后续公司将依据要求积极开展相关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146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长制药”)于2024年7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190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山东步长长期医药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赵越、蔡云飞、郭玉彪拟对本次投资进行跟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其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2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300万元，拟新设子公司其他基本情况(包括注册地址、经营范围、股东及持股比例等)均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6)。

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同意拟新设子公司经营范围增加“药品零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其他基本情况(包括注册地址、注册资本、股东及持股比例等)均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9)。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

近日，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式签署了《关于山东步长长期医药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或“本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主体

甲方:山东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乙方:

乙之一:赵越

乙之二:蔡云飞

乙之三:郭玉彪

(二)合资公司的设立

1.本次合作的模式:甲方与乙方各成员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进行本次合作。

2.各方同意，合资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合资公司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山东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285	95%	货币
赵越	9	3%	货币
蔡云飞	3	1%	货币
郭玉彪	3	1%	货币
合计	300	100%	-

3.合资公司的设立及实缴出资

(1)各方同意，乙方应负责完成合资公司设立并依法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保证合资公司依法设立、合法注册。为加快合作公司设立进度，乙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即启动与甲方合作设立合资公司并办理工商登记的手续。

(2)各方同意，各方应当在合资公司的设立登记完成并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3年内，根据合资公司经营需要按比例向合资公司以货币方式实缴其认缴的全部注册资本金。各方应在公司执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该次实缴出资。

(3)各方同意，乙方各成员自筹出资资金，甲方不提供财务资助，乙方各成员不得通过合

资公司股权质押、担保增信等方式进行融资。

(4)乙方各成员分别且连带地保证各方出资均应用于合资公司及分子公司经营之用。

(三)治理结构

1.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决议应经持有超过三分之二以上股权的股东同意后方可通过。

2.合资公司不设董事会，由甲方委派人员担任执行董事，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执行董事担任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

3.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由甲方委派人员担任监事，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

4.合资公司或其分子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总监、研发负责人、产品负责人、营销负责人等关键管理人员由甲方委派符合法定资格以及有能力胜任工作的人员担任，并经执行董事聘任产生。

5.合资公司总经理需制定季度及月度预算；年度及季度预算须经股东会审议通过，财务总监负责执行。

(四)合资公司投后管理

1.乙方保证，在合资公司投资设立以及对外投资的过程中，乙方及合资公司应全力配合甲方业务、生产、研发、销售、财务、内审、人事、知识产权、企业文化及其他相关部门或甲方指定第三方对乙个人、合资公司开展投资尽调、访谈等投资管理工，并保证提供的资料、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乙方保证，在合资公司设立完成后，乙方及合资公司积极配合甲方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证监会/上交所有关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及甲方公司制度等规定，开展本次交易的投后管理工作。

(五)协议的变更与解除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经本协议各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

在本协议签署后，出现下列情形时，甲方有权要求更换合资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或成员;或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约定，导致合资公司未按本协议约定最终设立;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回购其股权，回购价格不低于甲方的实际出资额加按年化8%计算的利息(含公允价值(孰高))。甲方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本协议项下的损失赔偿等违约责任;

(六)乙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导致甲方本次合作目的无法实现;

(七)因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合资公司未按本协议约定最终设立;

(八)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履行对合资公司的出资义务，并经甲方发出书面催告后30日内仍未实际履行;

(九)合资公司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出现亏损;

(十)因归属于乙方的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合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出现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出现经营严重困难、涉及重大债权债务、丧失关键经营资质或知识产权、出现重大资产减损或流失、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出现任何其他对合资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十一)若甲方有权所对应的合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账面累计亏损达到甲方本次合作出资额的30%，或者甲方经营管理团队(包括注册地址、注册资本、股东及持股比例等)均保持不变。

(十二)乙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或各方无法继续合作的情形。

(六)违约责任

本协议生效后，各方应积极履行有关义务。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或没有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陈述、保证、承诺、义务或责任的行为，即构成违约。违约行为经守约方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30日内应当予以补救，如违约方逾期不补救的，违约方应在前述期满之日起5日内向守约方支付人民币1,000万元的违约金。

除本协议特别约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对于因违约行为而使守约方遭受或发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权利要求、诉讼、利息、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为追究相关违约及/或赔偿责任而产生的各项费用)，违约方应承担。

(七)争议解决

1.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任何争议无法在争议发生后30天内通过协商解决，则任何一方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诉讼期间，各方继续拥有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它权利并应继续履行其在本协议下的相应义务。

(八)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甲方加盖公章且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乙方各成员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有利于公司战略布局拓展，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该项投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从长远来看，该对外投资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四、对外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控股子公司在开拓新业务领域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8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21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249,561	99,6480	39,02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拱东医疗”)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主持，董事会秘书记录，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0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至11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投资者关系邮箱 fzqpb@fxin-cn.com 进行提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3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公告，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8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一)董事长、总裁:刘富林

(二)董事、副总经理:罗富恒

(四)董事、研发中心主任:曹卫强

(五)董事会秘书:田泉

(六)财务总监:刘淑华

(七)独立董事:冯海洲

(如有特殊邀请，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通过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7日(星期五)至11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fzqpb@fxin-cn.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说明会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757-28815533

邮箱: fzqpb@fxin-c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88229 证券简称:博睿数据 公告编号:2024-051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9月30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2024年10月8日在其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

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272,803股于2024年11月20日非交易过户至“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61%。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272,80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1%。

根据《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18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可解锁全部标的股票，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以2024年度业绩考核年度，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

公司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88229 证券简称:博睿数据 公告编号:2024-051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9月30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2024年10月8日在其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

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272,803股于2024年11月20日非交易过户至“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61%。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272,80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1%。

根据《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18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可解锁全部标的股票，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以2024年度业绩考核年度，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

公司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